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临时会议）召开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2024 年 1 月 25 日会议在公司 1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，赵书盈董事长，余德忠、余其波、贾伟东董事和史建庄、赵剑英、叶建华独立董事共 7 人出席了会议，其中余其波董事、史建庄独立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

（四）会议由赵书盈董事长主持。

（五）会议的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逐项表决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1 聘任刘中显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情况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1.2 聘任张俊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

表决结果：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依照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刘中显先生、张俊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
2.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年1月26日